

實踐大學 家兒系X應外系 幼兒英教學應用微學程 簡介

計畫執行單位：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(主責)、應用外語系
經114-1-3教務會議通過 114.12.23

幼兒英語教學應用微學程

- 計畫背景

- 配合政府幼兒園雙語政策—採部份時間融入英語教學
- 幼兒英語教學人力需求增加

- 計畫目的

- 結合幼兒與英語教學專業知能，提供跨域學習，培育跨域優質人力，提升學生競爭力。
- 強化學生對於幼兒英語教學知識與概念的聯結，進而加值學生畢業的職場競爭力。

- 學程目標

- 培育幼兒英語教學實踐人才
- 培育幼兒英語文教產業人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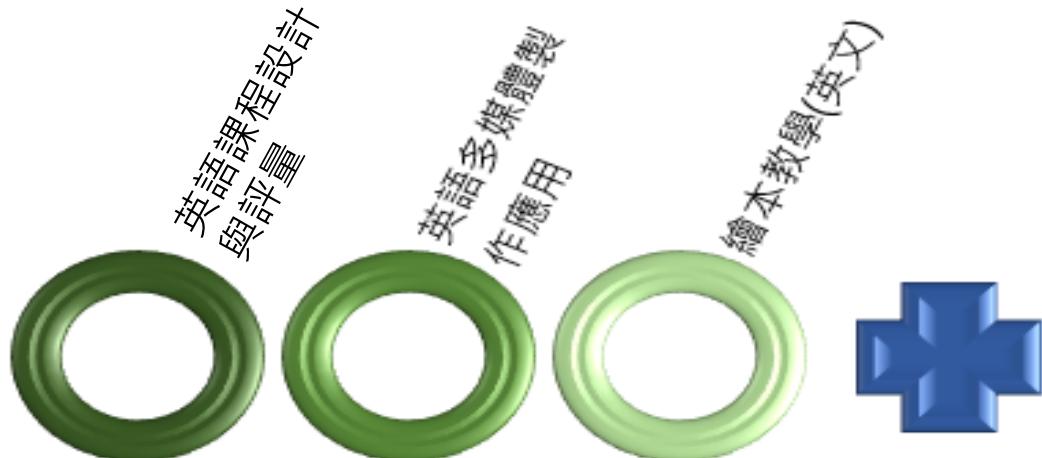
修課條件

- **對象**：二年級(含)以上大學生起（轉學生自轉入第二年起）至最高規定修業年級止（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）。
- **申請**：學生申請修習本微學程，應於規定選課期間向所屬學系提出申請
- **修課原則**：本微學程課程至少須修畢其中6學分，且有一門課為主修科系以外的學分。
- **注意事項**：
 - 微學程學生需依學校規定自行選課。
 - 具修習微學程資格者，得於每學期超修 4~6 學分。
 - 已符合主學系畢業資格但尚未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，不得作為延長修業年限之理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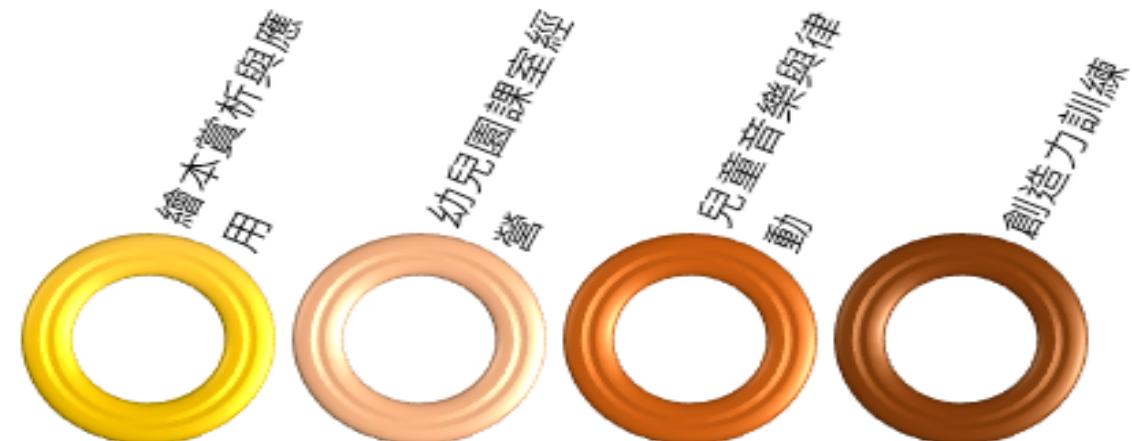
幼兒英語教學應用微學程

跨領域 選修

至少6學分，一門為非主修學系



應用外語學系



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



課程地圖

家兒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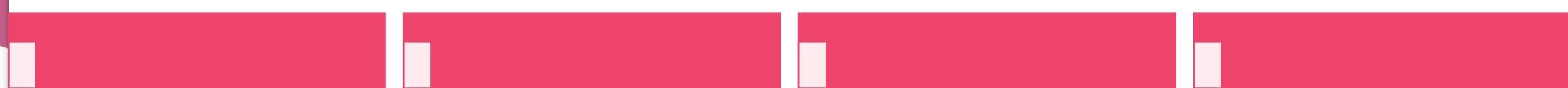
應外系

大一

大二

大三

大四



兒童音樂與律動(下)

繪本教學(上)

英語多媒體製作
與應用(上)
上機課程

創造力訓練(下/選)

英語課程設計與
評量(下)

繪本賞析與應用
(下日)

幼兒園課室經營
(下日/進)

課程及學分數

選修	課程名稱	學分/年級	學系	備註
選修	繪本教學	2/二上	管理學院 應用外語學系	每年開設課程、日間部為全英文授課，同學可採用ppt即時翻譯功能了解課程內容。
選修	英語課程設計與評量	2/二下		
選修	英語多媒體製作與應用	2/三上		
選修	兒童音樂與律動	2/一下	民生學院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	每年開設課程
選修	繪本賞析與應用	2/二下		每年開設課程
選修	幼兒園課室經營	2/二下		「日間部」(每年開)和「進修部」(隔年開)
選修	創造力訓練	2/四下		為「日間部」、「進修部」每年開設課程。

各課程上課方式

1. 英語課程設計與評量/李利德老師

全英語授課，重理論與實做應用程，分組試教，會需要寫英語教案。但視對象教案需要，有中文需求可用中文。

1. 英語多媒體製作與應用/江添財老師

全英文授課，以學習多媒體軟體。同學可採用ppt即時翻譯功能了解課程內容，需至電腦教室上課。

1. 繪本賞析與應用/林慧芬老師

以幼兒各領域介紹繪本，同學也需要學習說繪本。

為「日間部」每年開設的課程，平均每學年修課人數40多位學生，教室容納空間可達70人，可容納應外系選修人數。

1. 幼兒園課室經營/陳政秀老師

日間部大二課程，每年開設。「進修部」(隔年開)，建議應外系同學選修進修部課程。

1. 兒童音樂與律動/邱健凱老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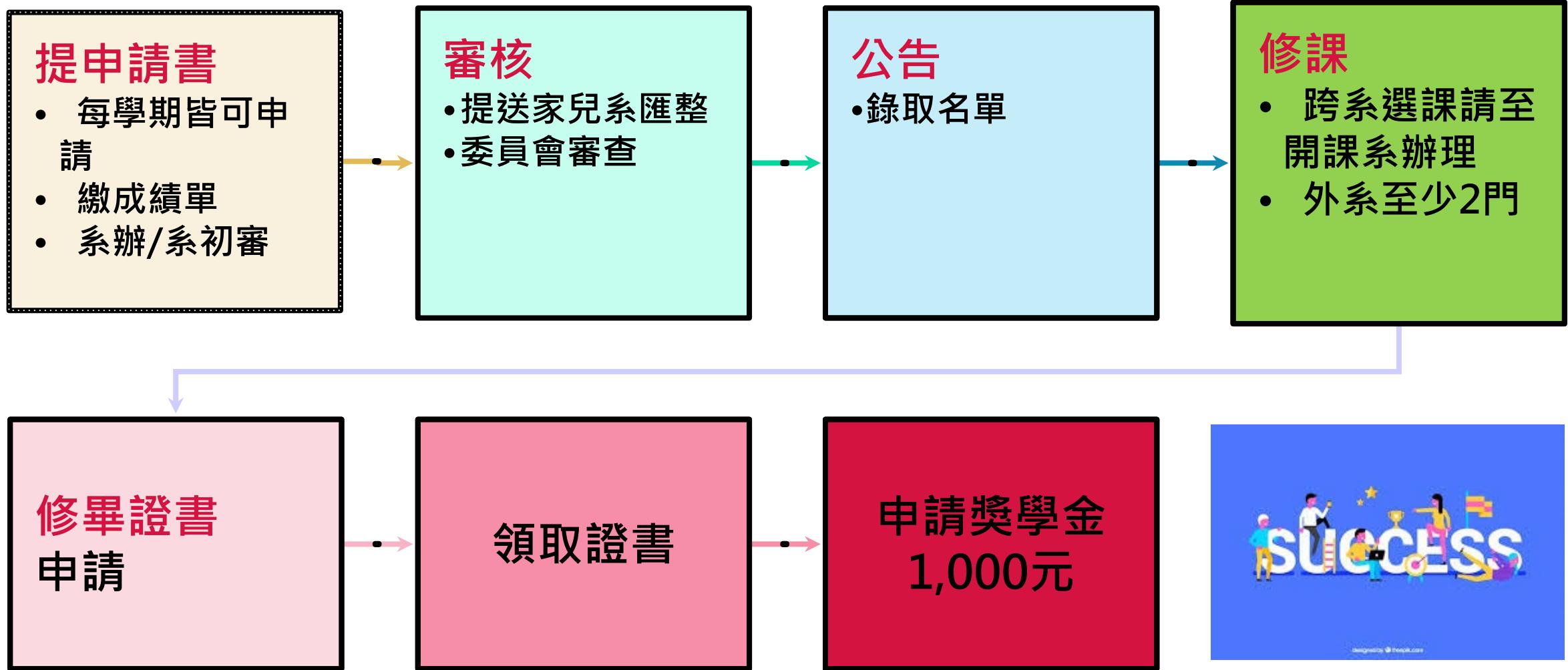
日間部大一課程，每年開設，需使用地板教室，修課人數上限45人。同同學可下修。

家兒系40位、應外系同學5位名額；若應外系只有3位同學願意選修，剩餘的2位可改為本系同學選修。

1. 創造力訓練/高博銓老師

日間部大四課程，每年開設。以教授各類創造力類型，並有實做。平均每學年修課人數40多位學生，教室容納空間可達70人。

學生申請流程



申請書

實踐大學幼兒英語教學應用 微學程申請書

系所: _____ 年班: _____

學號: _____ 姓名: _____ 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申請學程名稱: 幼兒英語教學應用 微學程

申請人簽名:

所屬學系

- 申請資格合格, 同意申請。
- 申請資格不合格, 不同意申請。
- 其他 _____

系主任簽章:

學程負責單位初審

- 同意申請。
- 不同意申請。
- 其他 _____

學程管理單位簽章:

1. 學程申請: 學生修習本微學程須事先須寫申請書, 如未經核定而自行選讀學程相關課程者, 本校不予核發證書。
2. 本微學程應修學分總數至少8學分, 至少2門非主修科系學分。
3. 修習本微學程課程之學生, 其學程科目成績, 須併入學期修習總學分及學期成績, 如已完成主修學系應修學分, 但未完成學程學分, 得依本校學則規定延長修業年限(至多延長修業年限二年), 但放棄學程修習資格並申請畢業者, 應於每學期期末考試(畢業考試)後一週內向所屬主修學系申請, 且不得於畢業後再要求補修學程課程。
4. 學生修畢本微學程應修科目與學分數者, 請填寫「微學程證書申請書」, 併同歷年成績單影本, 經所屬學系及學程管理單位審核並確認後, 再送民生學院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學程委員會審核後, 憑以製發學程證書。

實踐大學幼兒英語教學應用 微學程證書申請書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學號	系名年級	
核准修習本學程學年度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
審查結果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學系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外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外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外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外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外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外
合計學數分數			

請同學檢附歷年成績單並詳實填寫上列資料, 審查結果由學程規劃單位審查。
修課規定: 須至少修滿8學分, 非所屬學系課程至少二門課。

申請人簽章	主修學系主任簽章	學程管理單位簽章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確已修畢應修科目學分, 請發予學程證書。	

審查結果

- 經查確已修畢應修科目學分, 發予學程證書。
- 經查未修畢應修科目學分, 不發予學程證書。

學程召集人簽章:

年 月 日

委員會名單及職責

委員會職責

負責學程規劃、執行策略、成效監督、學生申請及領證名冊審核。

負責學系組成學程小組

負責課程規劃、師資邀請、學生資格審查及執行成效分析報告等事宜。

姓名	學系
李孟芬	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學系 副教授兼系主任
林慧芬	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學系 副教授
高博銓	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學系 副教授
蔡玟玲	應用外語學系主任
江添財	應用外語學系助理教授



行政連絡

家兒系

- 系主任 李孟芬
- 張秘書 02-25381111x6511
- fscd8@g2.usc.edu.tw

應外系

- 系主任 蔡玟玲
- 邱秘書 02-25381111X8311
- wedyes71@g2.usc.edu.tw